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崴电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148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0.40元/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666,6700万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00,000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华泰钧崴电子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1.538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17%，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88,46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755,1316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3.6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00,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6.34%。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6,455,1316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840,1916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291,0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464,081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3.6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991,0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6.34%。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0224413031%，有效申购倍数为4,456.06922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5年1月2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司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

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司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二）获配结果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00,00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

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10.00%，且认购金额不超过2,200.00万元。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1.538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17%，全部为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获配。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788,4621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4年12月24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5年1月6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钧崴电子员工资管计划	2,115,384	21,999,993.60	12个月
合计	2,115,384	21,999,993.60	-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110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4〕237号）等有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4年12月3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5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67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申购数量为10,559,540.00万股。

其中1家网下投资者在2024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网下投资者异常名单公告（2024年第3批）》中被列入异常名单，根据相关要求，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不得向其配售股票，其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本次申购为无效申购，合计申购量7,260.00万股。无效申购的投资者和配售对象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号	申购数量(万股)
1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长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92547	720.00
2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长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90500	720.00
3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金融麟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348795	1,840.00
4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金融麟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348272	2,000.00
5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麒麟2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352200	1,000.00
6	上海如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恒鼎伯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414069	980.00
		合计		7,260.00

剔除上述配售对象后，剩余的25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664个配售对象为有效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0,552,28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配售数量(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6,998,370	66.32%	24,512,398	70.76%	0.03502587%
B类投资者	3,553,910	33.68%	10,128,418	29.24%	0.02849937%
合计	10,552,280	100.00%	34,640,816	100.00%	

注：若出现合计与各分项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770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1-38966908
联系邮箱	htlhcsm@htsc.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7、28层

发行人：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2日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5年1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1月2日（T+2日）日终有足够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

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司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4年12月3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

示。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未尾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8592,3592
末2位数	2604,78604
末3位数	408232,158232,658232,908232
末4位数	616704,116704,366704,866704
末5位数</	